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国泰君安”）作为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比音勒芬”）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比音勒芬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调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业务需要，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本议案关联董事谢秉政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预计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0 年 1-11 月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商品	广州一享服装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3,600	1,236.75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红河州新都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服饰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350	784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广州一享服装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一享服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中港

注册资本：2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AM3R21R

住所：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兴业大道 309 号（综合楼）

经营范围：帽子制造；服饰制造；针织或钩针编织服装制造；服装批发；皮革及皮革制品批发；编制、缝纫日用品批发；鞋批发；箱、包批发；服装辅料批发；机织服装制造；羽毛（绒）加工；羽毛（绒）制品加工

截至2020年9月30日，广州一享服装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628万元、净资产为275万元，2020年1-9月营业收入4,902万元、净利润18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说明

广州一享服装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冯玲玲女士的亲属控制的企业，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法人。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广州一享服装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以往履约情况良好，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作顺利，具有较强履约能力。

4、经查询，广州一享服装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红河州新都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红河州新都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应孔程

注册资本：5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501577282276U

住所：云南省红河州个旧市金湖东路 215--221 号

经营范围：服装鞋帽、办公用品、日用百货、矿产品的销售；饮料及冷饮服

务（限分支机构经营）

截至2020年9月30日，红河州新都贸易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254万元、净资产为-171万元，2020年1-9月营业收入1,176万元、净利润-1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说明

红河州新都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冯玲玲女士的亲属控制的企业，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法人。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红河州新都贸易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以往履约情况良好，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作顺利，具有较强履约能力。

4、经查询，红河州新都贸易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交易价格在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的前提下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在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签署具体协议。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有助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开展。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相关决策程序

1、董事会决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谢秉政先生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

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前，公司已将相关材料送独立董事审阅，独立董事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认为该项交易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事项，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事项，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六、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1、上述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公司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上述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由双方平等协商定价，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基于以上核查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房子龙

刘祥茂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